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 MENG HOLDINGS LIMITED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家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3至14號歐陸貿易中心5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重選歐陽厚昌先生(「歐陽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歐陽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

承董事會命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永傑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21號

訊科中心

23樓D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必須為個人)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而所委任之受委代表將享有等同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發言權。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任任何數目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
- (2) 隨函附奉於股東特別大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按照其所印列之指示填妥，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4)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代其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則僅以排名最優先的人士方有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優先次序將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聯名持有的排列次序而定。
- (5) 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於本通告所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表決。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嚴賢能先生、陳永傑先生及吳榮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日章先生、朱曉兵先生及歐陽厚昌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任何內容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最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網頁「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www.jmbedding.com)內。